证券代码: 873051 证券简称: 国资康复 主办券商: 兴业证券

福建省国资康复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10 月 23 日
 -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 会议召开地点:福州市西门高峰南巷 50 号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林秀莲
 -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 《福建省国资康复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所持福颐养老公司 51%股权挂牌转让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我司拟公开转让所持福建省福颐养老服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福颐养老公 司)51%股权,委托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经省国资 委中介机构信息库抽选比价程序选定的具备相应资质的评估公司)对福颐养老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福颐养老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1160.33 万元,评估值为人民币 1346.29 万元,增值 185.96 万元,增值率 16.03%。

该评估项目对应的经济行为已获福建省国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国资公司)批准,并按照有关规定履行资产评估备案程序,拟委托福建省产权交易中心以上述评估值对应的股权价值 686.61 万元作为挂牌价(转让底价),进行公开挂牌转让。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出席会议董事无需回避。

-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福建省国资康复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福建省国资康复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3 日